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公安局
2019年部门预算公开

目录

第一部分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公安局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19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项目支出情况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19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公安局2019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公安局2019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 三、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公安局2019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四、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公安局2019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公安局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 六、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公安局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

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公安局2019年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公安局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九、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公安局2019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公安局概况

一、主要职能

贯彻落实自治区党委、人民政府及上级公安有关公安工作的路线、方针、政策、法规、规章；研究拟定本地区公安工作的制度和有关措施；指导、部署、检查督促落实全区公安工作。指导并直接参与重大刑事案件、经济案件的侦破和缉毒工作；指导、监督并抓好全地区公安机关依法查处危害社会治安秩序行为，依法管理户口、居民身份证。指导监督全地区公安机关对国家机关、社会团体、企事业单位和重点建设工程的治卫工作及群众性治卫组织的治安防范工作；组织、指导、协调、实施大型会议、活动安全保卫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公安局单位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16个科室，分别是：警令部、驻局纪检委、政治部、治安支队、网安支队、刑侦支队、技侦支队、监管支队、管理支队、装备财务科、经侦支队、支队、科信支队、督察支队、交警支队、特警支队。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法》、《公安工作国家范围的规定》、《公安机关警务工作具体范围的规定》等有关规定，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公安局编制数、实有人数等相关信息不予公开。

第二部分 2019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表一：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公安局

单位：万元

收 项目	入 预算数	支 功能分类	出 预算数
财政拨款（补助）	21961.9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21961.91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教育收费（财政专户）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3179.05
事业收入		205 教育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其他收入		207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60.88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30.99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利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支出	
小 计	21961.91	小 计	26070.91
单位上年结余（不包括国库集中支付额度结余）	4109	230 转移性支出	
收 入 总 计	26070.91	支 出 合 计	26070.91

表四: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公安局

单位: 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目	合计	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一、财政拨款(补助)	21961.9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21961.91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9070.05	19070.05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60.88	1760.88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30.99	1130.99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小 计	21961.91	小 计	21961.91	21961.91	
		230 转移性支出			
收 入 总 计	21961.91	支 出 总 计	21961.91	21961.91	

表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公安局

单位: 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小 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	**	**	**	**
		1	2	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7898.53	17898.53
301	01	基本工资	3777.18	3777.18
301	02	津贴补贴	6521.79	6521.79
301	03	奖金	2052.26	2052.26
301	06	伙食补助费	555.12	555.12
301	07	绩效工资	200.22	200.22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760.88	1760.88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39.64	639.64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82.85	182.85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34.65	134.65
301	13	住房公积金	1130.99	1130.99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942.95	942.9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21.82	1121.82
302	01	办公费	175.64	175.64
302	04	手续费	5	5
302	05	水费	33.48	33.48
302	06	电费	200	200
302	08	取暖费	351.09	351.09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34.6	234.6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2.01	122.01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70.98	570.98
303	01	离休费	42.53	42.53
303	05	生活补助	23.06	23.06
303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505.39	505.39
		合计	19591.32	18469.51
				1121.82

第三部分 2019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公安局2019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公安局2019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26070.91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单位上年结余（不包括国库集中支付额度结余）等。

支出预算包括：公共安全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等。

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公安局2019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公安局收入预算26070.91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21961.91万元，占84.24%，比上年增长0.54万元，主要原因是增长0.54万元，人员变动增加；

政府性基金0万元，占0%，比上年增长0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相比无变化；

单位上年结余（不包括国库集中支付额度结余）4109万元，占15.76%，比上年增长3978.14万元，主要原因是增长3978.14万元，主要为申请项目资金还未执行完毕。

三、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公安局2019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公安局2019年支出预算26070.91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19591.32万元，占75.15%，比上年增长2671.76万元，主要原因是增长2671.76万元，人员变动增加。

项目支出6479.59万元，占24.85%，比上年增加1306.92万元，主要原因是工作需要申请增加项目经费。

四、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公安局2019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19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21961.91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支出预算包括：公共安全支出19070.05万元，主要用于本局办案业务及装备购置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760.88万元，主要用于民警社会保险缴纳。

住房保障支出1130.99万元，主要用于民警住房公积金缴纳。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公安局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公安局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21961.91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0.54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1. 公共安全支出（类）19070.05万元，占86.83%。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1760.88万元，占8.02%。
3. 住房保障支出（类）1130.99万元，占5.15%。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行政运行（公安）（项）：2019年预算数为16699.46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减少434.56万元，下降2.54%，主要原因是：节约公用经费压缩成本。

2.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机关服务（公安

) (项)：2019年预算数为542.65万元，上年无预算安排，主要原因是：根据政府职能改革变更经费款项。

3.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其他公安支出(项)：2019年预算数为155.62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减少4963.38万元，下降96.96%，主要原因是：2019年度中央办案经费还未完全下达。

4.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信息化建设(公安)(项)：2019年预算数为797.32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减少4202.68万元，下降84.05%，主要原因是：申请项目经费65%已执行余尾款未付。

5.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公安)(项)：2019年预算数为875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减少4124.55万元，下降82.5%，主要原因是：节约费用压缩成本。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19年预算数为1760.88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339.76万元，增长23.91%，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增加缴费基数逐年递增。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19年预算数为1130.99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131.05万元，增长13.11%，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增加缴费基数递增。

六、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公安局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公安局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19591.32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8469.51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公用经费1121.82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手续费、水费、电费、取暖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公安局2019年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1. 项目名称：备勤阵地建设经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为改善新办公区工作办公环境，减少风沙，不断提升绿化质量，需补种及新栽树木，新种花草，绿化维护及修剪人工费，建设绿化景观，提升办公环境质量。

预算安排规模：15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喀什地区公安局

资金分配情况：1、地下停车库顶绿化苗木采购款47.97万元；2、办公区绿化采购80万元；维修（护）费：22.03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19年7月—2019年12月

2. 项目名称：运行补助经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自治区公安厅工作方案要求执行保障。

预算安排规模：2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喀什地区公安局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采购购置对讲机、车载台、基地台13.93万元；差旅费5.24万元；培训费0.83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19年5月—2019年12月。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公安局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公安局2019年“三公”经费

财政拨款预算数为234.60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234.60万元，公务接待费0万元。

2019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比上年增加0.00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相比无变化；公务用车购置费为0，未安排预算。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0.00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公务接待费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相比无变化。

九、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公安局2019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公安局2019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19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公安局本级及下属0家行政单位、0家参公管理事业单位和0家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1121.82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28.43万元，增长2.6%。主要原因是增长1115.29万元，人员变动增加及工作需要申请经费。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19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公安局及下属单位政府采购预算686.83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546.0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140.83万元。

2019年度本部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0万元，其中：面向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2018年底，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公安局及下属各预算单位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103420.73平方米，价值17194.89万元。

2. 车辆103辆，价值2871.54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0辆，价值0万元；执法执勤用车81辆，价值2497.11万元；其他车辆22辆，价值374.43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854.88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8552.15万元。

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32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14台（套）。

2019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5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19年度，本年度实行绩效管理的项目2个，涉及预算金额170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按项目分别填报）：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公安局（本级）			项目名称	备勤阵地建设经费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50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150万元	其他资金	
项目总体目标	目标1：为改善工作办案环境减少风沙，不断提升绿化质量，提升办公环境质量我单位计划2018年花费150万元作为公安局绿化费用，主要用于补种及新栽种法桐50颗、杨树220颗、柳树25颗，新种花草400m ² 、室内一般盆栽花草1200盆，预计使用绿化用洒水2100立方米、施肥30吨，绿化维护及修剪人员8人，建设绿化景观30处； 目标2：我单位绿化费用使用如下：法桐2500元/颗、杨树1500元/颗、柳树1000元/颗，种在土壤里的花草单价为200元/m ² 、室内一般盆栽花草为80元/盆，绿化用洒水1万元/吨，绿化施肥600元/吨，绿化维护人员费用为1.8万元/月/人，绿化区域内景观建筑为1万元/处，观景人行道路单价0.1万元/处； 目标3：通过该项目的实施，全体工作人员满意度达到95%以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	数量指标	绿化维护及修剪人员（人）			≤8人	
		补种及新栽种法桐（棵）			50棵	
		绿化用洒水（m ³ ）			≤2100m ³	
		补种及新栽种柳树（棵）			25棵	
		补种及新种花草（m ² ）			≤400m ²	
		补种及新栽种杨树（棵）			20棵	
		绿化施肥（吨）			≤30吨	
		室内一般盆栽花草（盆）			≤1200盆	
		观景人行道路（m ² ）			≤600m ²	
		绿化区域内景观建筑（处）			≤30处	
	质量指标	整体成活率（%）			≥8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限			9个月	
	成本指标	柳树单价（万元/棵）			≤0.1万元/棵	
		观景人行道路单价（万元/m ² ）			≤0.1万元/m ²	
		法桐树单价（万元/棵）			≤0.25万元/棵	
		绿化维护人员费用（万元/月）			1.8万元/月	
		绿化施肥（万元/吨）			0.06万元/吨	
		绿化区域内景观建筑（万元/处）			≤1万元	
		室内一般盆栽花草（元/盆）			≤80元/盆	
绿化用洒水（万元）			1万元			
项目效益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人均绿化面积（m ² /人）			≥0.2m ² /人	

	生态效益指标	办公区域绿化率 (%)	≥12%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断提升绿化质量, 提升办公环境质量	持续提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全体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公安局（本级）			项目名称	运行补助经费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0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20万元	其他资金	
项目总体目标	目标1：更好的保障禁毒工作的开展，我单位计划投入20万元作为禁毒运行补助经费；制作投放固定禁毒宣传标语（处）不小于400处；制作投放娱乐场所禁毒宣传警示牌（个）不小于4000个；聘请专业讲师做禁毒讲座（场）不小于20场；制作禁毒宣传视频（部）不小于1部；定制宣传画报（张）不小于20000张； 目标2：我单位经费投入具体如下：制作投放固定禁毒宣传标语（元/处）不大于200元/处；制作投放娱乐场所禁毒宣传警示牌（元/个）不大于20元/个；聘请专业讲师做禁毒讲座（元/场）不大于500元/部；制作禁毒宣传视频（元/部）不大于20000元/部；制作禁毒宣传视频（元/部）不大于20000元/部；定制宣传画报预计单价（元/张）不大于0.5元/张； 目标3：通过该项目的实施，群众禁毒意识明显提升；全面降低毒品吸食率有效降低；能更好的完成禁毒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	数量指标	定制宣传画报（张）			≥20000张	
		制作宣传视频（部）			≥1部	
		聘请专业讲师做讲座（场）			≥20场	
		制作投放娱乐场所宣传警示牌（个）			≥4000个	
		制作投放固定宣传标语（处）			≥400处	
	质量指标	增强群众意识			≥9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限			≥1年	
	成本指标	制作投放娱乐场所宣传警示牌（元/个）			≤20元/个	
		聘请专业讲师做讲座（元/场）			≤500元/部	
		制作投放固定宣传标语（元/处）			≤200元/处	
制作宣传视频（元/部）			≤20000元/部			
		定制宣传画报预计单价（元/张）			≤0.5元/张	
项目效益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群众意识			明显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全面降低毒品吸食率			有效降低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群满意度			95%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法》、《公安工作国家范围的规定》、《公安机关警务工作具体范围的规定》等有关规定，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公安局11个项目，总计6309.59万元，不予公开。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自治区本级部门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自治区本级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

（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公安局

2019年04月25日